

证券代码：300300

证券简称：ST峡创

公告编号：2025-036

海峡创新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6月16日（星期一）下午15:00。
-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16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16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平潭综合实验区金井湾片区商务营运中心6号楼17层会议室。
- 4、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5、召集人：海峡创新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 6、主持人：董事长姚庆喜先生。
-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共263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52,060,962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8030%。

其中：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共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

份总数0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263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52,060,962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8030%。

2、中小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和中小股东代理人共262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45,371,788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039%。

其中：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中小股东和中小股东代理人共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0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共262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5,371,788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039%。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关联方担保及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6,752,0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1.0020%；反对4,963,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9405%；弃权3,655,834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57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36,752,0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1.0020%；反对4,963,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9405%；弃权3,655,834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575%。

关联股东平潭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106,689,174股）不计入本议案有效表决票总数。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福州）事务所指派王光前、吴元星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国浩律师（福州）事务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以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

和表决结果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海峡创新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国浩律师（福州）事务所关于海峡创新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海峡创新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6 月 16 日